通，入清后未断往来。伟业年辈晚于谦益，爵位也不及，可是在现存作品中竟没有一篇投赠唱和之作。前面提到的“琴河感旧”七律四首前有小序，其中为称谦益“主人”而不名。后来他给卞赛赛作传，它只称“尚书某公”，对谦益真是讳莫如深。因此不得不使人怀疑，伟业现存作品是经过他自己或后人精心芟删过的（集中有“后东皋草堂歌”而无“东皋草堂歌”便是一证），否则恐怕会和《初学集》、《有学集》等一样，难免遭到禁毁的厄运。关于这一点，陈先生书中第994～995页已经提到，这里特略加申说，以见吴伟业的为人。

总之，吴伟业一生行事怯弱谨慎，当钱谦益在顺治四、五年间因黄毓麒案牵连，往来苏州江宁之间，寄居拙政园的时候，他在顺治四年丧妻，又游浙江嘉兴一带，为感念复社同人吴昌时而作“鸳湖曲”、“鸳湖感旧”等诗，次年八月，筑旧学庵于梅村西偏，又游常熟，为瞿式耜作“后东皋草堂歌”。而陈之遴在顺治二年降清，远居北京，到五年才以侍读学士迁礼部右侍郎，还没有爬上宏文院大学士，所谓“相国”的高位。当时江南初定，清政府对汉族士人一面笼络，一面高压，以吴伟业的胆小，陈之遴的热中，即使有旧交，即使陈之遴已经买了拙政园，当听到钱谦益“通逆”出了事，避之唯恐不及，也不会自找麻烦当“窝主”吧！

清 史 识 小 录

王 春 瑜

一、 史可法行年考

今年春天，我去苏北考察施耐庵史料，途经扬州，曾至梅花岭凭吊史可法墓。十年浩劫中，“史公祠”亦罹重难；所幸今天已修茸一新。在祠中读清浙东朱武章题史公祠联语：“时局类残棋，杨柳城边悬落日；衣冠复古处，梅花冷艳伴孤忠。”不禁感慨系之。目前，史学界对史可法的评价仍颇有分歧。在我看来，评价史可法时，切勿将他从当时“时局类残棋”的特定历史条件下游离出来，予此苛求。他是那个“时局”下注定非失败不可的“棋手”，但仍不失为具有民族节操、与冷梅争艳的“孤忠”。对史可法其人其事，应当进一步深入研究，包括他的生卒年月这样最基本的问题。

《明史》卷 274 史可法传，述及其年寿，仅谓“年四十余”，无生年；南明野史甚多，但所载多属传闻，言及史可法行年，或阙如，或互相牴牾，令人莫衷一是。姜亮夫纂《历代人物年里碑传综表》，定史可法生于公元一六〇二年（明万历三十年），卒于公元一六四五年（弘光元年），享年四十四岁；新版《辞海》第1659页，则说史可法生于公元一六〇一年，卒于一六四五年，享年四十五岁。两说孰是？应予考订。

今春在盐城图书馆，翻阅清道光十五年刻的邑人陶性坚编《射州文存》（残存四本）。是书颇罕见。从书中邑人赵嶰山题识可知，当年此书在上海蟫隐庐曾标价银元廿枚，著名藏书家傅增湘出价十六元，亦未能成交。蟫隐庐主人曾问傅增湘：“‘君何所取于盐城资料乎？’傅即答云：‘见有道邻之生卒年月日时，乃罕见耳。’”读至此，喜不自胜，速将全书阅过，始知内收王之桢《跋史道邻老师乞闲叙》，文末有云：“明大师相史公道邻生于神宗三十年

壬寅十一月十四日寅时，死国难于乙酉四月二十五日申时。义子史直，原名得威，葬其衣冠于杨州梅花岭西，以大司马碣其墓云。门人王之桢百拜识。”按，王之桢，字�长，号青岩，盐城人。贡生，博学有隽才。史可法开府杨州，之桢陈十策，深获史可法嘉许，遂留幕中，掌机宜文字。他与史可法朝夕相处，述其行年，自属可信。事实上，所述可法生年，连月、日时亦悉具，非亲闻可法自陈，不能知也。据王之桢所载，史可法生年确为一六〇二年（明万历三十年）无疑，卒时享年四十四岁（虚岁）。《辞海》将可法生年系于一六〇一年，误。

又，王之桢著有《青岩集》十卷，未见。《跋史道邻老师乞闲叙》，文末自述“时乙巳（康熙四年，公元一六六五年）九月也。”

二、“丁祭弹文”作者考

“丁祭弹文”的作者是谁？明末的冯梦龙在编纂笑话时，曾予列入，题曰“秀才抢胙”①。但开头即书“歌曰”云云，作者阙如。有人认为是清初著名文人金圣叹作；如四十年代的《记金圣叹》一文即说圣叹“自负大材……既得一个头衔（按：指金圣叹得秀才头衔）以后……便痛骂同道，以示自己决不与那般酸丁相伍。他有一篇‘丁祭弹文’讥吴中诸生云：‘天将晚，祭祀了，忽听得两廓下吵吵闹闹，争胙肉的你瘦我肥，争馒头者你大我小。颜回德行人，见了微微笑。子路好勇者，见了心焦躁。夫子喟然叹曰：‘我也曾在陈绝粮，几曾见这饿莩！’”②这篇弹文写得泼辣、形象，对于满口诗云子曰，争吃冷猪肉却你抢我夺的酸儒，确实是个绝妙的讽刺。但是，这篇讽刺诗的作者，根本不是金圣叹。

对此，明代中叶的都穆，清楚地记载谓：“滁州刘侍郎清，少为州学生……嗜酒赋诗，尤好滑稽，尝丁祭毕，诸生争取祭物，刘公略不之顾，戏作弹文，揭明伦堂壁，曰：‘天将晚，祭祀了，只听得，两廊下，闹炒炒；争胙肉的你精我肥，争馒头的你大我小。颜回德行人，见了微微笑，子路好勇者，见了心焦燥。夫子喟然叹曰：‘我也曾在陈绝粮，不曾见这饿莩！’既而醉卧忘之。明旦，御史下学，见壁上字，召诸生责之，独奇刘公，不责也。后刘公官京师三品，与大臣上疏言事，左迁四川参政，乃作诗云：‘一封朝奏九重天，台阁诸公尽左迁，独有风流老参政，满船箫鼓下西川。’其风致可想也。”③《明史》无刘清传，但方志中有之，载谓：“刘清，字廉夫，其先山阳人，元季徙滁者，曰衷字仕达……清其曾孙也。生而疏朗，颇不羁，然强记，下笔数千言立就。兄安道蚤逝，事寡嫂尽礼。戊辰成进士，选庶吉士……陞刑部右侍郎，寻丁内艰，奉诏夺情，还部，以忤权贵左迁四川参政，卒年四十五。清为人豪迈刚直，喜为诗，别号樗菴，又号水月主人，刻有《樗菴集》。”④此传还特附刘清《改四川参政自述》一诗，词句与都穆所载大同小异，可以互校。诗谓：“一封诏下九重天，台省诸公尽左迁，自笑风流老参政，画船箫鼓下西川。”刘清此传，在《滁州志》中列入“名臣”类，不会把“丁祭弹文”载人传中；在《滁州志》的纂修者看来，这首打油诗当然是不宜载人史册的。但是，此传说刘清“生而疏朗，颇不羁”，与都穆“嗜酒赋诗，尤好滑稽”的记载，是完全一致的，不失为“丁祭弹文”确为刘清所作的一个佐证。事实上，他写的那首左迁四川的诗，也颇诙谐，在风格上与“丁祭弹文”一脉相承。还值得一提的是，都穆是位治学严谨的文人，字玄敬，吴县人。弘治巳未进士。明嘉靖初年顾璘在给他写的小传中谓：“清修博学，网罗旧闻，考订疑义，多所著述。”⑤他对刘清其人其事的记载，是可靠的。

显然，“丁祭弹文”是明人刘清的游戏笔墨，将它挂到一百几十年后的金圣叹名下，正

是相差不可以道里计。圣叹死后，其言其行，每被好事之徒，据耳食余闻，妄加渲染，甚至移花接木，误甲作乙。“丁祭弹文”的刘冠金戴，实乃此种余波所及。我们在研究金圣叹时，对此不可不察。如果不辨明史实，甚至对史料采取断章取义的手法，或把金圣叹贬得一文不值，或给金圣叹戴上“杰出的启蒙思想家”的高冠，都是脱离实际的。

①《广笑府》卷一。

②《古今月刊》第四期。

③《都公谭纂》卷下。见《砚云甲乙编》。

④《滁州志》卷七。

⑤《国宝新编》第十一页。见《纪录汇编》第一〇四卷。

春蚕吐丝　至死方尽

——悼谢国桢先生

任　道　斌

一九八二年九月四日，我国史学界的老前辈谢国桢先生不幸因病去世。惊闻噩耗，使我悲痛难已！

谢先生是著名的历史学家，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。我曾有幸在他的指导下学习明清史，回忆近几年来，先生以古稀高龄操劳教务，谆谆善诱，诲人不倦，对我们青年史学工作者热情帮助，悉心培养，没有半点的架子和丝毫的保留。我们撰写论文，从选题到史料的出处，先生都一一进行指点，甚至千方百计帮我们寻找、借阅资料。尤其令人难忘的经是过十年动乱，先生体弱多病，步履蹒跚，却不辞劳苦，带领我们调查考察，奔走南北，访求史料；稍有余暇，即伏案挥毫，分秒必争，著述不辍，为繁荣社会主义文化和培养青年史学工作者，竭尽了晚年的全部精力。谢老对科学的孜孜以求，对事业的乐观坚定，使我们非常感动。今年五月，先生积劳成疾，住院治疗。八月底我去首都医院探视，他老人家已能起床柱杖散步，并审阅某校教员的职称评定表。看到谢老久病初愈，我们都很高兴，盼他能早日康复，继续指导我们学习。谁知数日之后，先生病情恶化，抢救无效，竟遽然长逝，我们失去了一位和蔼可亲的良师！如今“瓜蒂庵”（谢老书斋名）内人去房空，然而先生音容笑貌，却萦于脑际，宛若目前，每一思及先生对我们的指导，不禁人琴之感，为之黯然！

谢国桢先生诞生于一九〇一年，河南安阳人，祖籍江苏常熟，号刚主。少年时他就酷爱文史，但因家境不佳，只念了几年私塾，便辍学谋生。后经刻苦自学，于一九二五年考人清华大学国学研究院，受业于梁启超、王国维、陈寅恪、赵元任、李济诸先生。毕业后赴天津，协助梁启超先生编撰《中国图书大辞典》，并兼任梁先生子女的家庭教师。在“饮冰室”中，受梁先生教益颇多，从此走上了研究历史科学的征途，在明清史和版本目录学这块园地上，辛勤耕耘，不分寒暑。解放前，谢先生还在北京图书馆、南京国史馆、云南大学等处任职。

一九四九年春，谢先生毅然离开国民党统治的上海，投奔解放区。经范文澜同志介绍，进华北大学政治研究所学习。尔后，执教于天津南开大学历史系。一九五七年调入中国科学